

附件 2

关于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回函

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提交的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已收悉。控股股东人民日报社承诺：

人民日报社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；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